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9月21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鑫元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长三角领先指数收益率*6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5%	中证长三角领先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鑫元鑫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	鑫元医药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鑫元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3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4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5	鑫元鑫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6	鑫元睿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7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8	鑫元优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9	鑫元乐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0	鑫元佳享12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1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0-10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12	鑫元慧享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13	鑫元璟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如有），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y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内容自2026年9月21日起生效。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606-6188

网址：www.xyamc.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序号	基金全称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	鑫元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更换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5%提高至75%；调整后的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5%调整至10%；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20%调整至10%，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长三角区域主题相关股票，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更换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10%与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2	鑫元鑫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市值覆盖大中盘结合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更换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相比更换前的指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普通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和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10%和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5%与20%。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3	鑫元医药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增加表征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增加了表征该部分资产的基准要素并将其所对应的要素权重设置为10%；调整后的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65%提高至70%，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保持不变，即调整后的股票资产整体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80%提高至85%；调整后的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20%调整至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选取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4	鑫元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股票资产和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力求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恒生指数更换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样本，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表现，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和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15%与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与20%。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5	鑫元鑫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更换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调整后的A股股票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50%提高至85%；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相应由50%调整至10%，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指数样本量大，行业覆盖面广，更适合作为本基金A股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10%与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6	鑫元睿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等资产，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规范表达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债券资产、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10%与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等资产，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规范表达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相比更换前的指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股票资产、股票资产与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15%与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12%与3%。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7	鑫元聚鑫收益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和股票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表征可转债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和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等资产，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普通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中债-综合财富(1-3年)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等成份券组成，成份券待偿期在1-3年（含1年），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普通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适度投资于可转换债券。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可转换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增加了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该指数由在沪深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转换债券组成，以反映国内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总体表现，适合作为本基金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采用全市场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盘别/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将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由沪深300指数更换为中证800指数。中证800指数由沪深市场市值较大、流动性较好的800只证券构成，反映沪深市场大中盘上市公司证券的整体表现。与原基准要素沪深300指数相比，该指数具有成份股数量更多、市值覆盖大中盘结合等特征，与基金的投资风格等更匹配。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普通债券资产、可转换债券资产、股票资产和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5%、10%和5%。 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8	鑫元优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和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将利率基准要素由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规范表达为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更换为活期存款基准利率。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相比更换前的利率基准，更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80%调整至95%，将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20%调整至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9	鑫元乐享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规范表达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90%调整至95%，将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10%调整至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0	鑫元佳享12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90%调整至95%，将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由10%调整至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1	鑫元乾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重点关注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指数更换为中债-0-10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10年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财富(总值)指数成份券包含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的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券，成份券待偿期限在0-10年（含10年），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流动性管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5%与5%。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2	鑫元慧享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并相应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等资产，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等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规范表达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更换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由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1-5年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成份券组成，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等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基于本基金投资比例限制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调整基准要素权重，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100%。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13	鑫元璟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要素权重、更换债券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增加利率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代表性更强。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调整后的债券资产所对应的要素权重由100%调整至95%，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采用全市场策略，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预期组合久期整体偏向于中短久期。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本基金将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由中证全债指数更换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中债-0-3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成份券包括在境内公开发行且上市流通、剩余期限在3年以下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券、信用债等，反映境内人民币中短久期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更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可持有一定比例的现金类资产，以匹配基金的流动性管理需求。本基金原业绩比较基准未包含现金类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调整后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现金类资产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市场影响力，适合作为本基金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调整后的新要素及要素权重更符合基金所投资主要资产类别的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也更符合基金产品定位、投资风格等。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产品投资运作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9月21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
1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	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3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4	兴证资管金麒麟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65%+中证香港300消费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5%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65%+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5	兴证资管国企红利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国有企业红利指数收益率×90%+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中证国有企业红利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0%
6	兴证资管金麒麟悦享添利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0%	中债-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5%+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15%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基金管理人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xzzcgl.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如有）自2026年9月21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服电话：95562-3

网址：http://www.ixzzcgl.com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当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

1）本基金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采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和"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通过深入研究企业商业模式、治理架构、护城河等因素，并结合中观行业景气度判断进行选股，挖掘A 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本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2）根据本基金过往股票和债券的仓位情况，调整原业绩比较基准中A股指数要素及权重，调降原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券指数要素的